

# 大手笔扶持氢能 全链条布局氢城

## 淄博市出台鼓励氢能产业发展意见

2022年氢能产业链  
产值达到20亿元

为加快淄博市能源结构转型升级,进一步支持和鼓励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9月25日,淄博市发布《关于进一步鼓励氢能产业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到2022年,淄博氢能产业链逐步完善,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氢燃料电池汽车实现规模化商业应用,建成全省重要的氢能产业基地,氢能产业链产值达到20亿元。

按照意见,淄博市将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注重政策引领、强化创新驱动、坚持有序发展、鼓励应用示范的原则,充分发挥氢能资源和制造业优势,将氢能产业打造为淄博新经济标志性赛道。以提升氢能全产业链竞争力为重点,突破核心技术攻关,提升装备制造制造水平,强化氢能供给体系,丰富示范应用场景,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建成氢能生产应用标杆城市。

到2022年,淄博市氢能产业链逐步完善,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氢燃料电池汽车实现规模化商业应用,建成全省重要的氢能产业基地。制氢、储运氢、加氢、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和零部件、氢燃料电池整车等产业链全面形成,氢能产业链产值达到20亿元。

在核心技术方面,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核心部件、储氢装备、燃料电池整车等领域取得较大突破,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围绕氢能产业链,培育和引进10家产业链核心企业。建成2至3家处于全国先进水平的氢能技术研发中心和燃料电池汽车测试中心。

氢能示范应用进一步扩大。建成加氢站5座,推动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物流车示范运营,氢燃料电池汽车运行规模力争达到400辆。

到2025年,淄博市氢能产业规模大幅提升,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形成完整的氢能装备和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体系。氢能规模化、商业化应用进一步普及,建成加氢站10座,氢燃料电池汽车运行规模达到1000辆,打造国内先进、有重要影响力的氢能产业高地。

依托鲁氢经济带  
形成一廊四群发展格局

按照“紧盯前沿、打造生态、沿链聚合、集群发展”的产业组织理念,立足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基础和装备研制能力,依托“鲁氢经济带”,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和科研机构带头作用,形成“一廊四群”发展格局。

构建“一廊”产业布局:发挥桓台县、高新区氢能产业发展核心优势,带动沿线张店区、淄川区、博山区、经济开发区、周村区、临淄区等氢能装备发展和氢能应用,形成燃料电池汽车整车集成制造、燃料电池核心部件研发生

产、多场景车辆商业运营、氢气“制、储、运、加”设施配套的全产业链走廊。

持续扩大“四大产业集群”发展规模:围绕构建稳定氢能供给体系,以临淄区、桓台县等为重点,积极打造规模化制氢产业集群;围绕氢气制备、储存、运输、加注等相关装备产业化发展,以周村区、经济开发区等为重点,积极打造氢能装备产业集群;围绕加快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集聚发展,以淄川区、高新区等为重点,积极打造氢燃料电池整车产业集群;围绕氢燃料电池关键材料、核心零部件开发和应用技术研究,以桓台县、高新区、博山区等为重点,积极打造氢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和零部件产业集群。

支持各区县因地制宜做好补链强链和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氢能在交通、能源、建筑、工业等领域的多元应用,为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优化提升产业链  
引进优势企业

意见提出,要优化提升氢能产业链,包括加快发展制储运加氢装备、积极发展氢燃料电池整车、提升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

利用现有氢能装备产业链资源,引进吸收,补链强链,加快制氢技术和氢气储运装备发展。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加快固态储氢技术研发,推进氢气压缩机、加氢站储氢容器、70MPa加氢机、加氢站控制系统等设备产业化发展。

围绕推广应用氢燃料电池商用车市场需求,支持淄川区、高新区等园区整车生产企业提升燃料电池整车制造能力,支持发展续航里程500公里以上的氢燃料电池客车、物流车、专用车、货车等,逐步形成多车型、系列化的产品体系,打造国内重要的燃料电池汽车生产集聚区。鼓励氢燃料电池整车企业与零部件企业建立紧密协作关系,推动氢燃料电池整车生产零部件配套本地化。积极配套发展新能源汽车租赁、维修保养、金融服务等服务性产业。

支持桓台县、博山区、高新区等氢燃料电池研发、制造企业创新突破,跟踪国际先进水平,推动质子膜、固体氧化物电池、燃料电池发动机等燃料电池核心材料、关键零部件和动力系统产业化、规模化,建成全省重要的燃料电池生产基地。积极引进氢燃料电池用空压机、氢气循环泵、高效催化剂、膜电极、双极板、增湿器、燃料电池升压变换器等关键零部件生产企业。

围绕制氢到燃料电池汽车的氢能全产业链,积极谋划、培育、引进国内外氢能领域龙头骨干企业,对完善氢能产业链具有关键作用的重大项目和围绕氢能龙头企业产业链配套项目,“一事一议”给予扶持。

引导现有企业利用自身优势,加大氢能燃料电池系统产品及核心零部件、氢气制造及储存设备的研发生产,积极构建企业生态圈,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领军企业。

另外,围绕氢能产业市场需求,着力打造一批研发水平高、制造水平高、产品质量高的“三高”企业,培育一批氢能产业装备制造领域的隐形冠军企业,培育形成产业链示范和龙头企业。

支持建设特色氢能产业园区,积极引进高成长性企业和初创性企业入驻园区发展,加速相关项目和创新企业成长。

突破核心技术  
拓展氢能应用市场

依托东岳含氟功能膜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山东氢能基础产业研究院和氢能领军企业,组织实施一批氢能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加快氢能产业技术攻关、工程研究和产品开发,提高科技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重点突破化工副产氢提纯、高效低成本制氢、固态储氢、安全运氢等相关技术;加快攻关含氟功能膜材料、固体氧化物电池、燃料电池电堆、零部件以及动力系统集成等关键技术;着力提升氢燃料电池汽车整车生产能力,优化集成与控制技术。

加速和优化氢能基础设施布局建设,鼓励符合条件的现有加油(气)站布局加氢装置,优先在用氢项目、交通枢纽、氢源地附近建设加氢站。推进光伏发电制氢、氢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储能系统等示范工程建设,扩展氢能备用电源在通讯基站和工业企业的规模应用。

推广氢能应用示范。按照“适度超前、有序推动、安全可控、定点运行”的原则,培育一批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试点示范区。积极稳妥推进“氢进万家”示范工程。结合氢能公交示范运营经验,加快公共交通示范线项目建设,积极开展市政用车、环卫车等示范运营。充分发挥淄博市物流优势,鼓励氢燃料电池动力在物流车、集装箱卡车、叉车等领域的应用。积极探索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应用,鼓励氢能企业与会展、旅游、通信、电子商务等领域融合发展。

探索运用“互联网+”、线上线下等技术,支持分时租赁、共享班车、个性化专车等运营模式,促进消费升级。鼓励建设氢燃料电池汽车体验服务设施,组织开展品牌推广、试乘试驾、性能指导、维修保养等活动,不断完善汽车后市场生态体系。

意见还就推动氢产业发展明确了保障措施。要求系统谋划氢能关键技术攻关、基础设施建设、示范运营推广等发展规划和实施细则,加强各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保障氢能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加大财政对氢能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建立健全政府引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入体系。完善加氢站、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终端补贴等政策,降低使用成本。在安全监管方面,采取多项措施提高全社会对氢能源安全性的认识和风险防范意识。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振兴 通讯员 杨乐



扫描“鲁中晨报”APP  
二维码查看  
更多内容




# 节能降碳 从我做起

节能办公 / 低碳出行 / 绿色消费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